

<<侦查记录研究>>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侦查记录研究>>

13位ISBN编号：9787511801746

10位ISBN编号：7511801749

出版时间：2010-2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于成江

页数：268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侦查记录研究>>

内容概要

在侦查办案活动中，若提及笔录办案人员会感觉到很熟悉，能列举出多种笔录甚至讲出数个有趣的故事，可提及记录则会有既熟悉又陌生的感觉。

其简单原因，就是笔录是侦查办案人员一直沿用至今的专业术语，也是办案工作中常做的一项基础工作。

随着科学技术的发展，信息的表达方式以及记录的手段也得到了进一步完善和提高。

现代侦查办案，要求办案人员不仅会用文字表达并记录案件事实信息，即制作笔录，还会用其他形式表达并用相应的技术手段记录案件事实信息，这就使传统意义上制作笔录的含义发生了变化，已不能完全涵盖现代侦查办案的记录工作。

因此，本书把侦查办案中的记录工作，统称为“侦查记录”。

侦查记录是伴随着侦查行为实施的一项专门活动。

在侦查学理论界，有关侦查记录的研究仍然是比较有限的，涉及的内容甚少而且基本上是对有关法律法规条款的复述，或者仅有依法“应当记录”的法律要求，缺乏关于由何人记录、记录什么、如何科学表达和记录的全面、系统的深入研究。

而与侦查记录相关的公安应用写作、法律文书制作等方面的研究虽涉及侦查记录研究的内容，但这些方面的研究主要是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文书格式基础上从写作的视角出发，围绕文种知识、写作格式以及具体写法展开研究，但在采用何种方式科学地表达、记录案件事实的信息方面缺乏有针对件的研究。

<<侦查记录研究>>

书籍目录

前言第一章 绪论 第一节 侦查记录概念界定 第二节 侦查记录的特征 第三节 侦查记录的原则
第四节 侦查记录与侦查、证据的关系 第五节 侦查记录的分类 第六节 侦查记录简史第二章 侦查记录主体论 第一节 侦查主体的辨析 第二节 侦查记录主体的认识 第三节 侦查记录主体的构成
第四节 侦查记录主体的素质 第五节 侦查记录专业化的构想第三章 侦查记录客体论 第一节 案件事实解析 第二节 侦查认识客体 第三节 侦查记录的客体 第四节 侦查记录客体的内容第四章
侦查记录内容论 第一节 案件事实信息探析 第二节 侦查记录的内容 第三节 言辞信息 第四节
实物信息 第五节 时空信息 第六节 行为信息第五章 侦查记录形式论 第一节 侦查记录
形式的认识 第二节 侦查记录的形式之一：语言文字 第三节 侦查记录的形式之二：图形 第四节
侦查记录的形式之三：图像 第五节 侦查记录的形式之四：声音第六章 侦查测量法 第一节 对侦查测量的认识 第二节 侦查测量方法 第三节 关于定位测量 第四节 几种常见客体的测量第七章
文字记录法 第一节 文字记录与笔录辨析 第二节 文字记录的分类 第三节 文字记录的记录转换
第四节 文字记录中的制约因素 第五节 文字记录的方法 第六节 做好文字记录需要具备的能力 第七节 关于计算机制作笔录第八章 图形记录法 第一节 对图形记录的认识 第二节 图形记录的类型
.....第九章 声像记录法第十章 侦查记录规范论附录：侦查记录常见图例符号参考资料后记

<<侦查记录研究>>

章节摘录

插图：（1）“ 侦查行为过程 ”。

这是指依法实施侦查行为的内部或者外部过程。

侦查人员是否在实施侦查、其行为是否属于侦查行为，需要结合时间、地点、目的、名义、公务标志、手段、法律适用等因素综合认定。

只要侦查人员的行为与其职务客观上密不可分，就属于侦查行为。

这种过程可以是针对公民或者社会的外部行为，如勘验、检查、讯问；也可以是只在机关内部进行的活动，如案情分析讨论等。

案件集体讨论记录属于对侦查活动的分析，主要解决对侦查的认识和有关决策的问题，但不属于刑法规定的侦查范畴。

（2）“ 结果 ”。

在本书中，侦查行为的结果是指实施侦查行为时所发现的案件事实信息，以及侦查活动中相关人的声明等。

主要包括对查明案件事实真相、认定犯罪嫌疑人和正确适用法律具有影响的事实信息，如言辞信息、实物信息。

什么样的事实信息对于刑事案件有意义，既取决于侦查的需要，也取决于案件的具体情况。

值得我们注意的是，侦查记录的事实信息由于是人的主观对客观事物反映的结果，相比较于侦查行为对象的客观存在而言，是一种主观反映的事实信息。

无论是人为还是非人为的因素，都可能使对事实信息的记录相对于被存在和反映的客体的客观情况而言，不真实、不准确，即记录的信息存在虚假的可能性。

另外，侦查行为活动本身以及侦查行为对象的存在情况和侦查人员表述侦查行为结果的能力都直接影响到侦查记录的客观性。

也就是说，上述因素可能会对侦查行为结果的记录产生一定的影响。

第三，记录形式。

侦查记录的主要内容是事实本源信息作用于记录主体的感官而转化成了为人所识别的再生信息。

再生信息最本质的特征就是将本源信息通过符号化、标识化转化为人可理解和认识的信息形式，即采用便于自己识别、记忆的语言文字、图形、图像、声音等形式把观察到的本源信息描述下来，实现信息与信源体的分离和抽象。

在这里，文字、图形、图像、声音等形式不仅是现代表达某种信息内容的常用方式，也是侦查记录的形式，即表现侦查行为过程和结果所反映的信息的方式。

这些形式的信息不仅可以直接作用于人的感官，使人们能够解读其所表达的意义，而且可以应用不同的物质载体进行储存、传播。

以上述形式形成的记录材料既有书面形式，即以纸张等可供书写的物质为载体；也有以其他形式固定下来的信息材料，包括照片、胶片、录音资料、录像资料等载体形式。

反映信息和记录信息形式的多样性的直接目的是为了保障记录的客观性。

我们应当注意，侦查记录形成的材料与其他记录，如笔记、纪要、备忘录等的区别不在于名称，而在于目的、内容和格式。

只有出于侦查的目的，并且按照法定格式，针对法定事项制作的记录才属于侦查记录材料。

但侦查人员在办案过程中在记事本上所作的笔记，则属于一般性质的记录。

<<侦查记录研究>>

后记

面对书稿，睹物思情，有欣慰，有苦涩，但更多的是感激。

本书的完成凝聚了山西警官高等专科学校和南京森林公安高等专科学校侦查系全体教师的心血和汗水。

在笔者开始策划、确定进行研究、收集资料时他们就不断地给予极大的支持，在此表示深切的感谢。笔者经多年的努力撰写了《侦查记录研究》一书。

平心而论，本书无论是结构、内容、行文，还是理论分析和观点提出等方面均需进一步的补充、修改、雕琢和论证；前辈学者们认真、严谨的治学精神，更使笔者感到诚惶诚恐，不敢轻易抛出这块砖头。

将这本带有疏漏和缺陷的作品献给广大读者，以期抛砖引玉，并恳请学界方家不吝赐教，笔者将不胜感激。

在本书的撰写过程中，笔者参考了大量学界前辈和同仁出版发表的有关成果（参考资料附后），这里对给笔者以启示和提供养料的作者表示诚挚的感谢和崇高的敬意。

最后要特别感谢法律出版社的潘洪兴先生和其他编审人员的大力支持和帮助，他们为此书的顺利出版做了大量的工作，笔者向他们表示深深的敬意！

<<侦查记录研究>>

编辑推荐

《侦查记录研究》是由法律出版社出版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